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RST CAPITAL GROUP LIMITED**

**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9)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的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載列於通告上的建議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工作的監票員。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45,200,000股，其中(i)席博士及其聯繫人於75,935,8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64%；(ii)王先生及其聯繫人於1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26%；及(iii)創越及其聯繫人於133,3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91%。誠如該通函所載，除(a)席博士、王先生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因席博士及王先生持有Principal Global的股權；及(b)創越及其聯繫人因創越為修訂及重列協議訂約一方而擁有重大權益外，概無其他股東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並須根據上市規則對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為1,118,924,200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須避席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就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投票反對所提呈之決議案或放棄投票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如此行事。

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投票數目(%)                 |                      |
|--------------------------------------|-------------------------|----------------------|
|                                      | 贊成                      | 反對                   |
| 批准修訂及重列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以及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 | 182,502,404<br>(98.04%) | 3,642,036<br>(1.96%) |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Wilson Sea**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Wilson Sea博士、趙志軍先生及朱煥強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健宏先生、杜曉堂博士及呂清源先生。